

爱格
AIGU

你不在这里
你不在那里
你不在心里



南风知我意2

七微
著

你活着，我用一生去爱你。
你死去，我用一生记得你。

『南风系列』第3季
傅式温柔
情深依旧

一世只怀一种愁
一生只爱一个人

CS
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

南风知 我意 2

| 七微 著



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
HUNAN JUVENILE & CHILDREN'S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南风知我意. 2 / 七微著. — 长沙: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5.5
ISBN 978-7-5562-1121-0

I. ①南… II. ①七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060851号

南风知我意2

策划编辑: 李 芳
质量总监: 郑 瑾
统筹编辑: 彭朝霞
内文设计: 罗静颖

责任编辑: 唐 龙
特约编辑: 邓 理
装帧设计: 杨 平
封面绘制: 蘑菇君

出版人: 胡 坚

出版发行: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

社址: 湖南省长沙市晚报大道89号

电话: 0731-82196340 (销售部)

传真: 0731-82199308 (销售部)

常年法律顾问: 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长沙分所

邮编: 410016

82196313 (总编室)

82196330 (综合管理部)

张晓军律师

经销: 新华书店 印刷: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

印张: 17.5 字数: 350千字

开本: 710 mm×1000 mm 1/16

版次: 2015年5月第1版

印次: 2015年5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 28.0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质量服务承诺: 若发现缺页、错页、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,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。

服务电话: 0731-82196362



爱是陪伴，是勇敢，
是坚韧，是无畏。
爱是平等的，
是尊重的，
是愉悦的。
爱是跨越时间与距离，
超越生与死。

C O N T E N T S 目 录

楔子 / 001

第一章 惊觉相思不露 原来只因已入骨 / 006

第二章 我走了一半又停住 等你 等你轻声唤我 / 020

第三章 除夕夜的雪与记忆中的吻 / 037

第四章 独家记忆 / 058

第五章 爱如风 看不见 心间过 / 079

第六章 才分别 想念却已至 / 095

第七章 满汉全席在前 不及你羹汤一碗 / 115

第八章 我想住在你的眼睛里 那是我见过最美的星空 / 131

第九章 我克制对你的爱意 如同抵抗一场顽疾 / 142

第十章 重逢总比告别少 / 161

第十一章 仲夏夜之梦 / 176

第十二章 拂晓时分的月亮 / 192

第十三章 夏花不觉秋意浓 相思心如地下河 / 212

第十四章 深情依旧 / 231

番外之季司朗 她不必知 / 247

番外之周知知 等一场六月的雪 / 255

后记之一 生命面前 当知敬畏与珍惜 / 265

后记之二 爱只是爱 / 269

夜已很深了，但这片广袤苍凉的沙漠，却似白昼。

苍穹上月色皎洁，映着地上一望无际的白沙，仿佛一条静静流淌的河，看似平静，却又暗藏汹涌，带着致命的危险。

这里是非洲撒哈拉沙漠腹地。

两辆四驱越野车隔着不远不近的距离，安静地在夜色中驰骋，扬起一阵阵沙尘。越野车是经过改装的，是沙漠探险专用，车前方顶杠上，装有两只大功率探照灯，旋转着扫视路面前方。

前面的车忽然停了下来，尾灯闪烁着。

驾驶座的门被打开，黑人司机满脸疲惫地跳下车，拉开后面的车门，伸手拍着后座上沉睡中的男人的脸，用阿拉伯语喊道：“嘿，醒醒！换你了！”

动静把后座上另一个睡着的男人也吵醒了，Leo睁开眼，侧目便看见换下的司机已用衣服蒙头睡去，他探身去看副驾驶座上的人，见他睁着眼目光炯炯地看着前方，Leo惊叫起来，“天呐，你一直醒着？”

副驾上的人像是没有听见他的询问，沉默地、专注地观察着车前灯光扫视的沙地，眼中泛起微微的红血丝。

Leo抬腕看了下时间，深夜两点，离他们出发，已过去了整整十九个小时。除了中午与傍晚时停下来用餐，就没有休息过。

“停车！停车！”Leo拍着司机的肩膀。

“继续往前！”副驾上的傅云深终于开口，命令的语气。

司机看了看Leo，又看了看傅云深，皱着眉，没有停车，但放慢了速度。

“快停车！这是命令，来自医生的命令！”Leo提高声音，指着傅云深对司机说道，“如果他的身体出了问题，你负得起责吗？”

“继续！别忘了是谁给你们付钱！”傅云深话落，即将停下来的车子立即又开动了。

Leo又生气又无奈地朝傅云深低吼：“你这个疯子！不要命了！”

“我没事。”傅云深淡淡地道。

Leo捧头叹息一声，灰蓝色的眼睛里浮起浓浓的担忧，他忽然改用略显生涩的中文低声说道：“云深，我真后悔告诉你这个消息。”

傅云深沉默不语。

Leo从后面取过食物与水递给他，又从医药箱里掏出体温计，让他夹在腋下，他的脸色看起来很苍白，神色疲倦。在车上颠簸了这么久，沙漠里早晚温差又特别大，他担心他的身体抵抗不住。

“你的腿还好吗？”Leo问。

傅云深低头，垂在左腿上的手指轻轻敲了敲，一声轻响，手指触及的，毫无温度与弹性，也没有知觉。假肢戴了这么久，车厢内狭窄，没有办法好好舒展活动，衔接处已隐隐作痛。

他摇了摇头，“不要紧。”

过了一会儿，Leo收回温度计，还好，他的体温正常。他稍微放心，沉默了片刻，他再次问了出发前的疑问，“你为什么一定要亲自来呢？”

傅云深偏头望向窗外，入目所及，是一望无际的白沙，天边挂着又圆又大的月亮，这月色却没有一点美感，看久了，心中只觉茫茫的苍凉。

为什么非要亲自来呢？

他心里明明知道，在她与同伴失踪后，她所服务的无国界医生组织已经第一时间联系了救援队，可他还是在接到Leo的电话后，立即从国内辗转数次转机，飞来了摩洛哥。

赶到之前，他在电话里拜托Leo帮他找当地有着行走撒哈拉沙漠丰富经验的向导

与司机。Leo很反对他这样冒险的行为，可最后还是被他的固执打败。

在Leo以为他不会回答的时候，他忽然开口了。

“我答应她的。”

“嗯？答应了什么？”

傅云深没有再回答，他微微移动身体，换了个姿势，仰头靠在座位上，此刻忽觉大波的疲惫袭来。

他闭上眼。

因为啊，我答应过她的，如果她失踪了，我一定会去找她。

——你记住你说过的话。永远，永远。

——好，我记得，永远。

那是什么时候的事了？

那一年冬天，海德堡最寒冷的时候，他们去新西兰度假，那时正是南半球的夏天，气候非常怡人。

有天黄昏，忽然下起了雨，本来计划好的行程搁浅了，最后他们窝在旅馆房间里看电影。是部法国片，讲的什么故事他已经不记得了，只记得电影最后，女主角失踪了，深爱她的男主角一直在找她，找了很多年，很多地方，从未放弃。

电影结束时，她忽然抱住他的腰，脸埋在他怀里，手上力道极紧。她的声音低低地传来，其实她性情爽朗，那刻语调却带了点哀伤。

“如果有一天我失踪了，你会去找我吗？”

“会的，我会。”他脱口而出，那样坚定。

她说：“2003年12月29日晚上7点30分。”

“嗯？”他有点跟不上她跳跃的思维。

她从他身上退开一点点，搂着他的脖子，仰头凝视他的眼睛，她漆黑的眼珠里有淡淡的雾气，两人的脸庞挨得极近，彼此的呼吸交缠，他心一动，就要吻上去，她却忽然伸手拦住他，轻轻晃了晃手腕，把表盘那一面送到他眼前，“现在是2003年12月29日晚上7点30分，这一刻，你记住你说过的话。永远，永远。”

他将她的腕表握在手心，仿佛想要将那一刻的时间握住，他轻吻上她的嘴唇，“好，我记得，永远。”

承诺以吻封缄，时效永远。

五年了，她的声音宛如昨日。

五年过去了，那个承诺，他一直没忘。

窗外月亮渐渐隐到云层之后，光线暗下来，黎明即将来临。

傅云深睁开眼，压根睡不着，连闭上眼睛都心里不安。他的目光投向无边无涯的沙漠，他从未信奉过什么，此刻却双手交握，心里暗暗祈祷，一切有灵的神明啊，恳求您护佑她，让她平安无事。

天终于亮了，初升的太阳将夜色里细白的沙子染成玫瑰色，越野车停了下来，一行七人，简单吃过早餐，休整了一会儿。车子继续启程，跟着导航仪往沙漠更深处开去。

Leo板着脸对傅云深下通牒：“如果今天还是没有一点线索，我们就回去，一定要回去，就算把你打晕我也要带你回去。”

吃早餐的时候，他帮傅云深做了各项检查，劳累奔波与焦虑，令他的免疫力下降，身体已开始抗议。

傅云深目视着前方，不理他。

Leo望着他紧抿的嘴唇，坚毅固执的神色，他忽然有一种预感：如果他找不到她，他会在这荒芜辽阔的沙漠里，一直不知疲倦地找下去。

他看着窗外刺眼毒辣的日光，叹息了一声。

中午时分，车里与外界联络的唯一通讯卫星电话响起来，Leo急速接起，傅云深扭头盯着他的表情，只见他眼神变得越来越亮，他很快挂掉电话，对傅云深欣喜喊道：“人找到了！没有大事。”又猛拍司机肩膀，“快，快调头，以最快最近的路线返回！”

傅云深闭了闭眼，绷紧的神经一松，瘫坐在座位上，他捂着脸，感觉到自己的手指在微微发抖。

返回的一路，越野车开得飞快。傅云深被Leo押到车后座躺下休息，虽然路途颠簸，但他睡得沉沉的，因为在给他的水中，Leo偷偷加了镇定安眠的药物。

晚上九点半，他们回到了离沙漠最近的城镇医院。

十点多，救援车队也终于赶了回来。

傅云深正坐在医院门口的台阶上，车刚停下来，他拄着拐杖匆匆走过去，下台阶时差点儿摔倒，跟过来的Leo一把扶住他。

傅云深走了几步，忽然停下来，隔着一百米的距离，他静静地凝视着救援车那边忙碌的一片，听着医生与救援人员的交谈。

“无性命之忧。”

“脱水严重。”

“八个人都昏迷不醒。”

.....

Leo讶异地看他一眼，见他眉头紧蹙，脸色惨白，问他：“怎么了？哪里不舒服？”

他低声说道：“我答应过她。”

Leo蹙眉：“什么？”

他没有回答，转过身，他拄着拐杖，缓慢而吃力地朝另一个方向走，昏暗的路灯将他的影子拉得很长，瘦削单薄的背影看起来那样寂寥。

然而才走出没多远，他的身体便直挺挺地倒在了地上……

Leo惊慌地跑过去，抱起晕倒的傅云深往医院里面走去时，医生正抬着担架上陷入昏迷的女子，从他们身边匆匆而过。

两人擦肩时，傅云深的眼睫毛似乎轻轻地、轻轻地颤了颤，像蝴蝶轻轻扇动翅膀，但他没能睁开眼。

——如果有一天你离开了我，就算重逢，你也不要跟我打照面。

——为什么？

——我会难过。

——傻瓜，我不会让你难过。

——你答应我。

——好。

第一章

惊觉相思不露
原来只因已入骨

隔着漫漫山河岁月，
与你再相逢，千言万语，
都在这沉默一望里了。

朱旧已经很久没有做过那个梦了。

她又看到浑身是伤、奄奄一息的自己，被人像垃圾一样丢进内卡河里，“咕咚”一声，激起一圈圈水花，寒冬里刺骨的河水令她瞬间清醒，她拼命地挣扎，扑腾着，呼喊声，可夜色那样浓黑，天地寂静，夕阳下温柔静美的内卡河转眼就成了一座荒岛，唯有她绝望的呼救声在夜色里响着。很快，水波一点点漫过她的头顶，灌入她的耳、鼻、眼、嘴，胸腔肺腑被挤压得生疼，呼吸渐弱，她的身体在下沉，她微睁着眼，看着刺目的鲜血染红了河水……

“Mint，Mint！”

一只手温柔地拍着她的脸，掌心的温度令她下意识贪恋，她握住那只手，紧紧地抓住。

她缓缓睁开眼，便对上季司朗关切的眼神。

“你还好吗？做噩梦了？”他抽出纸巾，给她擦拭额上细密的汗珠。

朱旧回过神来，发现自己还紧抓住他的手，他的手背被她的指甲掐出了深深的痕迹。

“抱歉。”她松开手，转头看了眼窗外，季司朗的车已经停在了一栋宅院外。

季司朗说：“你脸色很差，我给家里打个电话再约时间吧，我现在送你回去休息。”

她昨晚有一台漫长的手术，没休息好又一大早起来去美容院、女装店折腾了一番，本来季司朗说她跟平时一样随意点就好，但她觉得，该有的基本礼仪不能少，这是最起码的尊重。

朱旧用“你在跟我开玩笑吗”的表情瞪了他一眼，打开车门，下车。

季司朗说：“哎，你真OK？”

朱旧说：“不就有点睡眠不足嘛，我没那么娇弱。”

季司朗忍不住笑了，“那倒也是。”

他身边的这个女人，爬过雪山，滚过沙漠，穿越过原始丛林，在非洲那样艰苦的环境里医疗救援一待就是一年，混在他们一堆男人中间，从没让人照顾过。

这是朱旧第三次来季家，走在这个静谧古朴的园林里，她再一次感叹：“季司朗，你们家的人真是每天都活在民国时代。”

难以想象，在离中国这么遥远的旧金山，竟然藏了一座江南园林。是真正的江南园林，几进几出的庭院构架，九曲回廊，一泓碧波，一砖一瓦，无一不是古色古香，身处其中，有一种时空穿越感。

季家的生活做派也复古，男人们在外打拼事业，女人们穿着旧式旗袍，头发梳得一丝不苟，在家相夫教子。

季家原是江南望族，在民国时期举族迁到旧金山，生意越做越大，到季司朗这代，已是第四代。只是季司朗这个人，为人极为低调，哪怕亲近如朱旧，也不知他的家庭底细。

她第一次见他的家人，听到他说他奶奶、母亲、婶婶们，自从结婚后就没有再出去工作过，她立即就想甩手走人。最后还是季司朗再三向她保证，结婚后，她依旧可以做她任何想做的事。

第一次来季家，她是以他女朋友的身份。

而这一次，他带她过来商量婚事，量身定做礼服，选首饰。

他们的婚期定在一个月后。

季家人的婚礼流程也极为繁杂，季司朗又是长子，因此格外隆重。光宴席就两场，中式西式各一场。

朱旧想到那些繁复的流程与应酬，头都大了。

季家宅院的偏厅里。

季母与季司朗在喝茶，偶尔低声说几句话。

朱旧站在屋子中央，张开手臂，任由做礼服的老裁缝拿着皮尺在她身上量来量去，先是中式礼服尺寸，接着又换婚纱设计师来量。

她抬头望着屋顶，眼神怔怔的，思绪一下子就飘出了好远……

记忆里的场景与眼前的重叠，那年冬天，她也是这样张开双臂，站在灯光璀璨的婚纱店里，让人帮她量尺寸，深蓝色眼睛的英俊设计师夸她的身材比例很好，穿他设计的婚纱一定非常美。她听后，转身朝坐在她身后微笑凝视着她的男人得意地炫耀……

视线渐渐变得模糊，直至有声音将她拉回现实。

“好了，朱小姐。”

量完尺寸，又是选搭配的首饰。

季母对这些很讲究，桌子上层层排列了十几只宽大的丝绒盒子，里面陈列着琳琅满目的首饰，有搭配中式礼服的也有搭配婚纱的。她一一询问朱旧的意见，她说什么朱旧都说好看，心不在焉的语气惹得季母面色有点不快。

朱旧也知道，作为新嫁娘，又在长辈面前，自己的态度很不对，可此刻，她只觉得疲惫，没有力气强颜欢笑。

折腾了好久，总算完事。

朱旧轻轻呼出一口气。

季司朗看出她神色恹恹，同母亲打过招呼，便将她拉走了。

季司朗的卧室在二楼，里面有个小阁楼，整整一屋子的书，很多难买的医学专业书，在这里都可以找到。

朱旧进了房间，就直奔阁楼，上楼梯的时候，她忘记自己正穿着高跟鞋与长裙，步子跨得大，鞋跟踩着了裙子，“砰”的一声，她整个人从楼梯上摔了下来。

万幸，她才刚踏上三个阶梯。

正在煮咖啡的季司朗回头，难得见她狼狈的样子，一下没忍住，笑出声来。

“季司朗！”朱旧疼得龇牙咧嘴，怒吼。

季司朗将她扶起来，才发现她的小腿被刮伤了，有血迹渗出。

“我去拿医药箱。”

朱旧坐在沙发上，踢掉碍事的鞋子，抬手，“刺啦”一声，脆弱的丝质长裙被她撕掉了一大截。

季司朗拿着医药箱回来时，看到地上的长裙残片，摇头叹道：“啧啧，这么漂亮的裙子，就被你给糟蹋了。Mint，我有时候真的很怀疑，你的属性真是女人吗？”

朱旧面无表情地看他一眼，“你要验证下吗？”

“OK，OK。当我没说。”季司朗在她面前蹲下来，为她处理伤口。

酒精棉擦在伤口上，朱旧哼都没哼一声，季司朗抬头看了她一眼，眸中浮起一丝心疼。他低头，在她的伤口上轻轻吹拂了几下，又捧起她被高跟鞋摩擦红了的脚背，轻轻地揉着。

朱旧看着季司朗温柔的神情与动作，忽然伸手捧起他的脸，四目相对，她漆黑的眸子一动不动地凝视着他，低声喃喃：“季司朗，你别这样啊，我会爱上你的。”

良久，季司朗勾了勾嘴角，说：“你不会。”

朱旧绷不住了，“扑哧”一声笑倒在沙发上，心里哀叹，又失败了，每一次都骗不到他。

她伸手盖在眼睛上，真有点累了。

季司朗转身，从她的包里掏出一双平底鞋，给她穿上，忽然说：“Mint，委屈你了。”

朱旧睁开眼，见他语气神色都特别认真，愣了愣，坐起身，轻快地说道：“哪里委屈了？”她指着她，一本正经地背诵医院里那些护士对他的赞美之词，“Doctor季，仪表堂堂，英俊潇洒，风趣幽默，温柔体贴，专业一流……”

季司朗哭笑不得地打断她，“喂！你背书呢！”

朱旧再接再厉，“哦，还是钟鼎世家！委屈？多少女人梦寐以求的咧！”

季司朗摇摇头，“但不包括你。”他顿了顿，正色道：“如果你觉得困扰，现在还来得及。”

朱旧也收起嬉笑表情，说：“司朗，你知道的，没有人能逼我做我不愿意的事，你不用有负担。”

有一句话她没说，也知道他不爱听。这一点帮忙，哪里算得上委屈？她的命都是他给的，如果不是他，三年前的撒哈拉沙漠里，她早就死了。是他把埋在黄沙里的她挖出来，明明都缺水，他却用小刀划开皮肤，将血一滴一滴地滴进她干枯的嘴里，支撑着奄奄一息的她等到了最后的救援。

这一份恩情，她一辈子铭记。而她能为他做的事情，实在是寥寥无几。所以在得知他被家里逼婚逼得困扰不堪时，她提议，要不，我俩凑一对？他非常震惊。虽然是在美国出生长大，但他从小受家族影响，知道婚姻对一个中国女人意味着什么。可朱

旧对他说，她这辈子原本也不打算结婚，她并不在意那些虚无的名声。

“我还欠你一样东西。”季司朗转移了话题，他从口袋里掏出一个物品，举着它递到朱旧面前，单膝跪地，凝视着她的眼睛，用特别温柔的声音说道：“朱旧小姐，你愿意嫁给我吗？”

朱旧看着他手中的戒指以及他认真的神色，瞪他，“喂，季司朗，入戏太深了啊你！”

季司朗却一动不动地看着她，满眼坚持。

朱旧抚额，“好吧好吧，我接受。”她伸手去抓戒指，却被季司朗避开，他握住她的手，将戒指套在她的无名指上，还俯身在她的手指上落下一个轻吻。

朱旧身体一僵。

季司朗抬头时表情忽然一换，勾起嘴角冲着她眨眨眼，“Cut！怎样？够拿影帝了吗？”

朱旧抬脚就踹他，“去死！”

若不是知道他压根不喜欢女人，与她的婚事也不过是被家里逼得急了掩人耳目，她真要被他这个样子给骗了。

“你真该改行去做演员。”朱旧又躺倒在沙发上，打量着无名指上的戒指，非常漂亮的祖母绿，哪怕她这种不懂玉石的人，也瞧得出来是年代久远的珍品。

她想起什么，说：“季司朗，这戒指不会是你们家的传家宝吧，那我可不敢随便收。”说着就要脱下来还给他。

季司朗按住她的手，毫不在意的语气：“我们家别的不多，这种不知什么年代的玩意儿倒是多，你拿着玩呗。”

啧啧，这口气！朱旧没跟他争，但她也不会真的收下，因为她平日里从不戴首饰。先拿着吧，回头再还给他。

“这还是我第一次戴戒指。”她转了转戒指，忽然低声说。

季司朗讶异了，“第一次？”

怎么会？她明明……

“嗯……”朱旧翻了个身，将手掌盖在眼睛上，嘀咕道：“我好困，睡一会儿。”

他嘴角动了动，但没有再问。取过沙发上的薄毯，搭在她身上。

他们吃过晚餐后驱车离开，季司朗送朱旧回家，他还要回医院，车离朱旧的公寓还有一段距离时，她让他停车。

正是旧金山最美的秋季，她住的那条街非常安静，道路两旁种植了高大的银杏树，这个季节，叶子都黄了，落了一地，特别美。朱旧很喜欢听鞋子踩在树叶上发出的窸窸窣窣的细微声响，那是独属于秋天的声音，她最喜欢的季节。

夜里有点凉了，她紧了紧风衣，伸手插进衣兜里时，摸到了一个东西，是季司朗给她的那枚戒指，她拿出来，对着路灯看了看，那种少见的绿色真的非常非常美，就连不喜欢首饰的她都为它心动。大概是女人对戒指有一种天生的喜爱吧。

她想起季司朗在她下车时问她的那个问题，你真的是第一次收到戒指？

她知道他意有所指，是啊，曾结过一次婚的女人，怎么会是第一次戴戒指呢？

可她并没有撒谎，当年啊，那人对她求婚时，用的不是戒指，而是一块腕表，他亲手制作的，表盘是一片深蓝色的星空，在黑夜里会发出璀璨的星光。

朱旧拍拍脸，让自己从回忆里抽身。也许是今天发生的一些画面，与记忆中的太重叠，让她情不自禁想起了蛰伏在心底深处的一些片段。

可是，都过去了。

她抬头望着头顶金黄色的银杏叶子，过不了多久，这些叶子就会慢慢落光，秋天会过去，寒冬会来临，春天也就不远了。

很多事情，就像季节一样，翻一页，就成过往。

晚上她竟然又失眠了，哪怕满身的疲惫。她的失眠症有很多年了，早些年，最严重的时候，她整夜整夜睡不着，索性爬起来看医书。再年轻的身体，这样熬久了，也撑不住。后来就开始吃药。季司朗知道了教训过她，说她自己是医生，难道不知道药物对身体的极大损伤吗？她来旧金山后，与季司朗住的公寓离得近，他就常拉着她去晨跑，周末只要不上班，就拖她去爬山、攀岩、远足。户外运动一向是她所喜爱的，她也就乐得跟他一起。失眠症慢慢有所缓和。

在床上折腾了许久，朱旧爬起来，从床头柜里翻出已经很久没有吃过的药片，吞下去。

第二天起来，精神还是有点不太好。她想了想，将才到下巴的短发扎成个马尾，用皮筋绑得紧紧的。当年在医学院，班上有个日本女生，每次考试前在图书馆复习，总是把头发紧紧地绑成个高马尾，她说皮筋绑紧扯着头皮，可以让人在疲惫时稍微清醒精神点。

朱旧看了看镜子中的自己，好像，真的是这样。

进了医院，她换上白大褂，直接去了重症病房。

前天手术过的病人，还在沉睡中，她做了术后常规检查，嘱咐护士时刻密切关注